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6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8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8月27日（星期三）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琳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5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馨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琳（代）	陈志杰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苏源大道19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C4栋7楼	南京市江宁区苏源大道19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C4栋7楼	
电话	0512-66729265	0512-66729265	
电子信箱	zqb@boamax.com	zqb@boamax.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1,097,092.70	175,858,055.94	-4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26,774.88	-105,988,094.72	5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46,030.90	-102,647,697.11	5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80,241.37	30,250,652.96	-12.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3	-0.1472	57.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3	-0.1472	57.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7%	-11.84%	-17.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61,664,746.35	1,876,510,196.66	-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105,582.17	177,697,740.95	-25.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9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江苏立青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90%	193,701,714	193,701,714	166,000,000
					质押 159,640,000
					冻结 70,298,742
广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7%	84,000,000	0	不适用 0
邱瑞凤	境内自然人	0.43%	3,073,300	0	不适用 0
南京宇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2,618,800	2,618,800	0
					质押 2,618,800
					冻结 2,618,800
鲁捷	境内自然人	0.31%	2,196,300	0	不适用 0
宋岳洪	境内自然人	0.28%	2,039,7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7%	1,976,136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27%	1,916,629	0	不适用 0
黄河	境内自然人	0.26%	1,885,000	0	不适用 0
俞月凤	境内自然人	0.25%	1,792,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南京宇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蔡春雨女士，与江苏立青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马伟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浦江县国引业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傅志伟先生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拟定为3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货币出资13,440万元，占该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2%，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马伟先生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为实现合资公司高效治理和集中决策，傅志伟先生同意将其持有合资公司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及该股份对应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宝馨科技行使，同时，傅志伟先生将其提名董事在董事会享有的表决权及其他相关权利均委托给宝馨科技提名董事行使。合资公司将成为宝馨科技并表子公司。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5-042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董事6名，参加通讯会议的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5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宜：

1、授权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参与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激励对象名单及其授予数量，确定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

2、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3、授权董事会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7、授权董事会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的全部事宜；

8、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列明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行权资格，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终止公司本激励计划；

9、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应进行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的数量和行权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10、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必需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11、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2、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

13、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五、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5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5-043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Philippe SUMEIRE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5年8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建立、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高层管理人员及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公司实施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四、审议通过《关于核实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对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监事投票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分配业绩激励基金有利于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经营管理团队及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整体业绩提升和战略目标达成。公司实施本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业绩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详见2025年8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5-044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泊尔	股票代码	0020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继德	方琳	
办公地址	中国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区江陵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23层证券部	中国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区江陵路1772号苏泊尔大厦23层证券部	
电话	0571-86858778	0571-86858778	
电子信箱	ypl@supor.com	flin@supo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77,500,800.41	10,964,777,968.45	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9,913,794.13	940,593,117.65	-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7,401,664.89	922,655,960.65	-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444,707.87	548,524,464.81	-6.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0	1.181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0	1.181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0%	15.45%	下降0.1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624,528,534.96	13,265,856,724.52	-1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18,520,351.04	6,424,414,343.69	-20.3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SEB INTERNATIONALE S.A.S	境外法人	83.19%	666,681,904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4%	34,756,141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1.41%	11,329,744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7,231,729	0	不适用 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5,017,112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标普中国A股大盘红利低波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4,515,976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港股通（创新策略）	其他	0.38%	3,050,123	0	不适用 0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2,672,501	0	冻结 1,652,50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2,575,695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玉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742,46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港股通（创新策略）所属的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所属的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星元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泰玉衡价值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介绍

1、报告期内国内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国内市场环境与消费者更理性的市场需求，公司通过持续创新的产品战略及强大的渠道竞争优势，营业收入较同期稳定增长。

（1）产品战略

报告期内，苏泊尔持续推进“以消费者为中心”的产品创新和品类拓展战略，深度挖掘用户需求，为消费者提供智巧的解决方案。

明火炊具方面，苏泊尔聚焦核心品类、不粘技术突破与材质创新，如悦旋夹钳压力锅，通过便捷的单手开合设计，有效解决传统压力锅开合难对位、操作繁琐的痛点，荣获2025年成功设计大奖。同时，公司积极挖掘细分消费场景，如针对家庭小型化趋势，推出迷你有钛铁不粘炒锅，更好满足一人食需求。餐饮具方面，苏泊尔持续推进大单品策略，驱动品类增长，如随享系列保温杯上市近两年依旧保持热销。

厨房小家电方面，苏泊尔不断推出差异化新品，巩固在电饭煲、电压力锅等核心刚需品类的领导地位。根据奥维云网（AVC）监测数据显示，旋焰釜蒸汽远红外IH电饭煲自2025年1月上市以来，连续6个月成为线下市场占有率第一单品，并在“2025年厨房电器&热水器行业发展大会”上荣获“内胆革新先锋”大奖。在做好核心刚需品类的同时，公司积极进入新细分类目，如台式净饮机、制冰机等。

生活家居电器方面，苏泊尔持续推动新品类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推出革新的手持式挂烫机，采用吸附式熨烫完全改变了传统的熨烫方式；新拓展的个护品类为生活家居业务带来了新的机会。根据奥维云网（AVC）监测数据显示，2025年上半年苏泊尔手持挂烫机线上市场份额第一。

厨卫电器方面，苏泊尔坚持聚焦主营品类，锚定存量换装市场，不断寻求突破。根据奥维云网（AVC）监测数据显示，2025年上半年苏泊尔燃气灶品类线上市场份额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2）渠道战略

随着线上、线下市场的加速融合，苏泊尔积极根据消费者行为演变，优化渠道布局，以多渠道、多模式满足消费者的购买需求。

报告期内，苏泊尔电商业务健康增长。在传统电商上，公司不断优化店铺矩阵和产品结构，扩大市场领导地位。在兴趣电商上，公司快速调整店铺自播、达人直播和商城销售等销售组合，推出更多平台专供品，提升营销效率。

针对线下客流减少，苏泊尔积极寻找新增量。在一、二级市场，公司深化与美团闪购、京东到家、饿了么等平台合作，拓展即时零售业务。在三、四级市场，公司大力推动O2O精细化运营，提高店均产出；在B2B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开发不同类型的企业客户，如银行、航空公司、通信运营商等，进一步做大特渠业务。

（3）品牌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尝试多元化的营销推广，持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在会员私域运营上，苏泊尔有效结合微信小程序商城、会员体系以及自媒体矩阵，提升会员粘性。

公司依托“黄油小熊”IP联名水杯，加强与年轻消费者的情感链接。同时，公司围绕燃气灶“安全升级”，举办“质享安全·苏泊尔安全厨房”发布会，联合京东、小红书等平台发布《安全厨房趋势图鉴》，强化苏泊尔在厨卫电器领域的“安全厨房”品牌主张。

2、报告期外贸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得益于SEB集团和其他外销客户的需求增长，上半年外销业务取得较好增长。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1222　　证券简称：浙江恒威　　公告编号：2025-030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恒威	股票代码	3012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菊	傅煜	
电话	0573-82235810	0573-8223581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正阳西路77号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油车港正阳西路77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wbattery.com	securities@hwbatter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5,199,328.56	313,512,549.02	-1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6,013,002.97	61,826,600.18	-4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689,970.90	60,154,687.18	-4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264,118.16	-44,746,961.92	292.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93	0.6105	-4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93	0.6105	-4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1%	4.53%	-2.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38,085,051.18	1,504,563,452.76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1,795,505.14	1,418,648,536.69	0.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嘉兴恒茂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2%	38,220,150	38,220,150	不适用 0
汪剑平	境内自然人	12.35%	12,511,725	12,511,725	不适用 0
汪剑红	境内自然人	9.27%	9,390,675	9,390,675	不适用 0
汪骁阳	境外自然人	4.89%	4,954,200	4,954,200	不适用 0
傅煜	境外自然人	4.83%	4,898,250	4,898,250	不适用 0
嘉兴恒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1,800,000	1,800,000	不适用 0
高雁峰	境内自然人	0.82%	835,000	0	不适用 0
#陶婷	境内自然人	0.49%	498,000	0	不适用 0
潘家全	境内自然人	0.48%	484,000	0	不适用 0
#魏岚虎	境内自然人	0.39%	390,5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嘉兴恒茂的股东为徐燕云、汪剑红、傅庆华和汪剑平，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汪剑平、徐燕云、汪骁阳、汪剑红、傅庆华、傅煜。其中，汪剑平与徐燕云为夫妻关系，其子为汪骁阳；汪剑红为汪剑平之妹，汪剑红与傅庆华为夫妻关系，其子为傅煜。汪剑平、徐燕云、汪骁阳、汪剑红、傅庆华、傅煜为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形。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峰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98,000股；公司股东魏寅虎通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90,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度回购股份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2,500万元且不超过5,000万元（均含本数）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36.50元/股（含本数）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将在未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选择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19日和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和《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回购报告书》的有关规定，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价格上限即由不超过人民币36.50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6.20元/股（含本数），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截至本报告摘要披露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的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4年2月23日至2025年2月6日，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1,091,8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8%，最低成交价为19.65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6.2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047,815.4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证券代码：301222　　证券简称：浙江恒威　　公告编号：2025-032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 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091,800股公司股份的用途由“将在未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选择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如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未将回购股份用于前述用途，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已回购但尚未使用的股票进行注销”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01,333,400股变更为100,241,6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1,333,400元变更为人民币100,241,600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